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8)

總目： (62) 政府總部：房屋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私營房屋

管制人員： 房屋局常任秘書長(羅淑佩)

局長： 房屋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3)私營房屋的工作，請問：

1. 就提高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的透明度及提高本地地產代理的專業和服務水平，來年度有何工作計劃？
2. 過去3個年度，每年度首次公開發售的私人住宅單位數量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1. 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監管局會繼續採用三管齊下的方法執行《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條例》)和規管一手住宅物業銷售：(1)監察發展商及相關人士各方面遵守《條例》的情況，並在有需要時進行執法工作；(2)因應需要適時向業界發出指引，讓業界更切實有效地遵守《條例》；以及(3)透過不同宣傳渠道，包括網上平台、電子及印刷媒體等，加深公眾對《條例》的認知，從而加強保障消費者的權益。

地產代理監管局是根據《地產代理條例》(第511章)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規管香港地產代理的執業。地產代理監管局一直致力提升地產代理的專業和服務水平，來年會繼續透過一系列措施規管地產代理和教育業界，包括檢視牌照資格考試的內容；因應最新情況和法例，更新其執業通告的內容或發出新的執業通告；提醒業界遵守新的標準和規定；透過巡查地產代理商舖以監察持牌人的執業情況；監察持牌人有關一手樓盤銷售的操守；以及優化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此外，地產代理監管局會繼續向證實違反《地產代理條例》、或該局發出的《操守守則》或執業通告的持牌人作出紀律制裁。地產代理監管局會不時檢討有關措施的成效，並按需要推行新的措施。

地產代理監管局亦一直致力教育消費者。該局會繼續透過製作小冊子和宣傳短片，以及舉辦公開講座等活動，提醒市民在委託地產代理處理事業買賣或租賃時應注意的事項。

2. 根據《條例》規定，發展商須向公眾提供銷售安排的資料，包括將會推售的一手住宅物業的數目。在2021年至2023年期間，在相關銷售安排文件中列出推售的一手住宅物業單位數目如下：

	發展商推售的一手住宅物業的數目
2021年	17 360
2022年	10 740
2023年	10 981

- 完 -